

股票代碼：3006



## 107年股東常會議事手冊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6 月 1 4 日

## 目 錄

壹、開會程序-----	1
貳、開會議程-----	2
一、報告事項-----	3
二、承認事項-----	3
三、討論事項-----	3
四、臨時動議-----	4
五、散會-----	4
參、附件-----	
一、營業報告書-----	5
二、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9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	12
四、106年度盈餘分配表-----	30
五、「公司章程」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	31
肆、附錄-----	
一、股東會議事規範-----	32
二、公司章程-----	34
三、董事、監察人持股情形-----	38
四、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提案-----	39

#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7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一、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四、承認事項

五、討論事項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議程

時 間：中華民國 107 年 6 月 14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整

地 點：新竹市富群街 3 號新竹日月光大飯店 2 樓星晨廳

主席致詞：

## 一、報告事項：

- (一) 106 年度營業報告。
- (二) 監察人查核本公司 106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 (三)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 二、承認事項：

- (一) 承認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董事會提）
- (二) 承認 106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董事會提）

## 三、討論事項：

- (一) 討論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案。（董事會提）
- (二) 討論辦理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董事會提）

## 四、臨時動議

## 五、散會

## 一、報告事項

案一：106年度營業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請參閱本手冊第5-8頁。

案二：監察人查核本公司 106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監察人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9-11頁。

案三：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依章程規定及 106 年度獲利狀況，決議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 51,046,472 元、董監事酬勞新台幣 10,209,295 元。

## 二、承認事項

案一：承認106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董事會提)

說明：本公司106年度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竣，併同營業報告書及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鄭雅慧、李典易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送請全體監察人查核完畢，認為尚無不合，敬請 承認。

1、營業報告書 (請參閱本手冊第5-8頁)

2、財務報表 (請參閱本手冊第12-29頁)

決議：

案二：承認106年度盈餘分派議案。(董事會提)

說明：1、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擬每股分派現金紅利新台幣 2.0 元。  
(計算至元為止)

2、本次現金紅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3、本案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4、本盈餘分配案如因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成普通股，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配息率發生變動時，擬授權董事長調整並公告之。

5、106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手冊第30頁，敬請 承認。

決議：

## 三、討論事項

案一：擬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敬請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1、為配合本公司將於108年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並設置審計委員會，擬修正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2、「公司章程」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31頁。

決議：

案二：討論辦理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董事會提)

- 說明：1、本公司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溢價之資本公積中提撥新台幣 68,929,209元，按股東持股比例發放現金，暫依截至107年3月21日止本公司可參與分配股份總數285,758,925股計算，每股配發現金約新台幣0.24121454元。嗣後本公司如因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成普通股，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配發率發生變動時，擬授權董事長調整並公告之。
- 2、本次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轉回公司原會計項目－「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 3、發放現金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擬授權董事長另訂之。

決議：

#### 四、臨時動議

#### 五、散會



106 年是全球記憶體大好年，由於 DRAM 和 Flash 雙缺貨使得價格齊揚，使得全球 DRAM 營收約成長 76%，進入 107 年 DRAM 產業仍維持緊俏的格局，DRAM 並沒有新增太多產能，主要是靠製程轉換得來的產出增加，根據市調機構統計，107 年 DRAM 廠的資本支出計畫偏保守，估計新增投片量約增加 5~7%；在終端應用上，人工智慧(AI)逐漸導入高階手機的應用，將可以帶動記憶體容量持續攀升，讓 DRAM 搭載量維持 4~6GB；Intel 和 AMD 新伺服器平台轉換的帶動及 Google、Amazon、Facebook 等新資料中心對於 DRAM 記憶體的需求，促使今年伺服器記憶體的成長率將達 30%左右，是所有記憶體產品線之首，整體而言，無論是行動裝置、雲端資料中心、伺服器、5G、人工智慧(AI)等都是需求 DRAM 的推手加上挖礦機、遊戲機、智慧語音助理等推升 DRAM 需求上升，估計今年 DRAM 需求成長性仍可達 25~30%。不過從去年起，韓系大廠有擴大資本支出傳言，像是三星有意在平澤興建第二座 12 吋晶圓廠、SK 海力士將在無錫興建第二座 12 吋廠，估計 108 年會開出產能，屆時價格可能反轉。

NOR Flash 方面，雖然需求不減，但大陸持續有新產能開出，106 年第四季末價格開始鬆動。在 NAND Flash 方面，受惠於 3D NAND 良率開始提升，整個產業成功邁入轉換，因此 3D NAND 供給大增，手機在 106 年第四季銷售量下滑，需求減緩導致價格因此下滑，去年底部份記憶體大廠開始在談今年的配貨策略，都要求客戶採購 DRAM 晶片要搭售 NAND Flash 晶片，透露 3D NAND Flash 價格的壓力。在 SLC NAND 方面，市場仍處於供不應求狀態，需求持續成長，但價格僅微幅增長。106 年固態硬碟(SSD)產業受到 NAND Flash 晶片缺貨影響，價格上漲抑制終端需求，買氣因此大幅滑落，107 年隨著 NAND Flash 晶片價格健康合理化，有助於提升 SSD 的買氣。

本公司深耕利基型記憶體，包含利基型 DRAM、NOR Flash 及 SLC NAND 等。受惠於 106 年全球記憶體缺貨的關係，價格上揚。全年營收創歷史新高達 104 億 1 千 5 百萬元。107 年受惠於 DRAM 及 SLC NAND，仍供不應求，加上挖礦機對 DRAM 的強大需求，預估營收仍將持續成長。

在功率 IC 及類比 IC 產品線方面，經過多年來的努力及耕耘，產品線越趨於完整，同時亦通過大客戶的驗證，尤其是 Audio Amplify 在電視市場的占比節節升高，106 年營收成長 16.3%，預估 107 年將持續增長。

本公司 106 年度之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10,415,576 仟元，較 105 年度之營業收入新台幣 9,255,474 仟元，成長 12.53%，全年毛利率為 19.23%，稅前淨利為 959,674 仟元。

## 一、106 年度營業結果(採個體財務報告資料)

1.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營業狀況比較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率
營業收入	10,415,576	9,255,474	1,160,102	12.53%
營業毛利	2,002,960	1,371,678	631,282	46.02%
營業費用	( 1,199,868)	(955,086)	244,782	25.63%
營業利益(損失)	803,092	416,592	386,500	92.78%
營業外收支淨額	156,582	250,915	( 94,333)	(37.60%)
稅前純益(損失)	959,674	667,507	292,167	43.77%
稅後純益(損失)	865,167	597,835	267,332	44.72%

## 2.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 (1) 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率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884,004	1,271,522	( 387,518)	( 30.48%)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24,285	( 287,658)	311,943	108.44%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 335,083)	( 293,627)	( 41,456)	( 14.12%)

### (2) 獲利能力

項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資產報酬率 (%)	9.21	6.69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2.13	8.69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28.10
	稅前純益	33.58
純益率 (%)	8.31	6.46
每股盈餘 (元)	3.11	2.19

(3) 研究發展狀況：106 年研究發展支出為新台幣 792,930 仟元約佔營業收入 7.61%。

## 二、107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 1. 經營方針

- (1) 擴增研發團隊人員來厚植研發實力及增加研發設備支出以提升研發效率。
- (2) 擴充低密度利基型 DRAM 記憶體產品線如 DDR4、DDR3、DDR2、LP DDR2、LP DDR1... 等。
- (3) 加速導入 30nm 及 25nm 產品量產，以維持成本結構之競爭優勢。
- (4) 加速發展 MCP(NAND+DRAM)產品線擴展及 NAND 產品與合作夥伴策略聯盟。
- (5) 全力擴充 NOR Flash 產品線及業務。
- (6) 加速推展功率 IC 及類比 IC 之產品線。
- (7) 維持穩健之財務結構。

### 2. 預計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雖然 PC 的市場持續的衰退，且智慧型手機市場逐漸趨於飽和，但為了提高其使用效能，PC 及智慧型手機搭載的記憶體容量亦大幅提昇，尤其在即將到來的 5G 時代，對記憶體的需求將大幅增加。同時雲端運算的伺服器對記憶體的需求更是大幅成長，使得 106 年的記憶體市場量價俱揚，107 年仍將維持成長的局面。目前 DRAM 供給仍受限於產能，價格持續上揚，需到 108 年才有可能逐漸的疏解。3D NAND 的製程轉換，良率逐漸穩定，供給恢復正常，價格開始滑落，但在 SLC NAND 方面，受限於產能，仍處於供不應求階段。NOR Flash 方面，雖然大陸的產能陸續的開出，應用端的需求亦不斷的增加，雖然在 106 年第四季末價格開始鬆動，預估 107 年的營收仍將持續成長。

106 年 DRAM 及 Flash (NOR 及 NAND)雙雙出現供不應求的現象。進而讓利基型記憶體的市場出現一波榮景，並將持續到 107 年。本公司將加強與晶片供應商策略夥伴關係，進而得到晶片產能奧援，預期在 107 年的營收及獲利都將持續增長。

### 3. 重要產銷政策

- (1) 強化與晶片供應商及後段生產外包商之間的夥伴關係，以維持產能及供貨穩定。
- (2) 加強推廣良裸晶粒(KGD)、NOR、NAND 和 MCP 之業務。
- (3) 提供優於同業之成本結構及品質，擴大國內外市場的市佔率。
- (4) 加強與代理經銷商之間的互動關係，並拓展新產品之應用領域，增加業務銷售量。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雖然 DRAM 及 NAND Flash 全球供應商趨於整合，不似過去流血殺價競爭，但中國大陸近年來用國家的力量大力扶植半導體產業，尤其是 DRAM 及 NAND 記憶體產業，對未來記憶體的供給投下很大的變數。新的記憶體 Fab 將在 107 年以後陸續完工量產，屆時記憶體產業將展開新一輪的競爭與淘汰，也將波及利基型記憶體的市場。在此大環境下，唯有厚植技術實力，加速新產品開發以及持續降低成本來因應未來的競爭。

因低密度利基型記憶體應用範圍愈來愈廣，是科技產品不可或缺的電子元件，預計全球在 107 年科技產品對利基型記憶體的需求仍將持續的成長，本公司為因應市場需求將持續增加新產品開發，除專注於高集積度、高速度及低功率的記憶體 IC 產品、良裸晶粒(KGD)、NOR 和 NAND Flash 及 MCP 業務，並加快研發類比 IC、類比與數位混合積體電路方面之產品線提升產品競爭力，以滿足客戶之各項需求。本公司將積極加強新產品研發以提高自己的競爭力，在未來競爭中能夠有更大之立基，替公司創造最大之收益。

####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全球地緣政治持續動盪，保護主義興起，衝擊自由貿易市場。全球貨幣競貶及中國經濟增速放緩，將影響全球的消費，進而影響對科技產品的需求。

本公司目前營運均係遵循國內及國外轉投資國家之相關現行法令及規範，經營團隊亦將持續密切注意任何可能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政策與法令變動，以作為經營參考。此外，本公司亦與專業機構配合，密切注意有關法令之發展，即時調整策略以配合營運所需，故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本公司均能及時掌握並因應之。

董事長：陳興海



經理人：張明鑒



會計主管：朱桂霞



附件二

##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監察人查核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鄭雅慧、李典易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併同民國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案，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沈 維 民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2 日

#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監察人查核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鄭雅慧、李典易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併同民國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案，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杜 茂 雄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2 日

#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監察人查核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鄭雅慧、李典易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併同民國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案，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賴 福 明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2 日

### 附件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

####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7002039 號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商譽減損評估

##### 事項說明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8 日合併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產生商譽新台幣 80,758 仟元，有關商譽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八)非金融資產減損；商譽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商譽所歸屬現金產生單位之未來估計現金流量，採適當折現率衡量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作為評估商譽是否減損之依據。因商譽減損評估採用包括折現率及未來五年度財務預測等之假設，涉及之專業判斷具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商譽減損評估列入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會計師對於商譽減損評估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了解及評估管理階層對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流程；確認評價模型中所列未來五年度現金流量資訊經管理階層核准；評估評價模型中所採用之各項成長率及折現率等重大假設之合理性，包括 1. 所使用之預計成長率與歷史結果、經濟及產業預測報告比較。2. 所使用之加權平均資金成本折現率，檢查其現金產生單位資金成本假設。3. 評估管理階層採用不同預期成長率及折現率之敏感度分析，確認管理階層已適當處理估計不確定性之可能影響。

## **存貨評價損失**

###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3,737,458 仟元及新台幣 107,674 仟元。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項目為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晶豪集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其淨變現價值係依據存貨去化程序之歷史資訊推算而得。因對於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過時陳舊存貨，於執行評價時其淨變現價值之決定，涉及人工判斷且具估計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估列入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列關鍵查核事項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依據對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存貨去化程度之歷史資訊來源，及判斷過時陳舊存貨項目之合理性；檢驗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攸關資訊之適當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抽查個別存貨料號用以核對存貨淨變現價值，並取得管理階層對於個別辨認之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相關評估及佐證文件，進而評估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相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9,121 仟元及新台幣 269,744 仟元，分別佔資產總額之 0.09% 及 2.93%；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認列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18,827)仟元及新台幣(763)仟元，分別占綜合(損)益總額之(2.98%)及(0.27%)。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

鄭雅慧

會計師

李典易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22 日

晶豪科股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986,952	21 \$ 1,413,746 1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流動		115,952	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162,953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31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及七(二)	1,063,980	11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二)	58,394	-
130X 存貨	六(五)	3,629,784	38
1410 預付款項		65,240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3,31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086,882	74
			6,120,413 67
<b>非流動資產</b>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1,494,868	1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883,532	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	-	-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十)	150,772	2
1840 遲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2,454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718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537,344	26
1XXX 資產總計		\$ 9,624,226	100
			\$ 9,196,932 100

(續次頁)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負債</b>					
2150 應付票據		\$ -	-	\$ 1,800	-
2170 應付帳款	七(二)	1,709,342	18	1,787,853	20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496,053	5	310,941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93,756	1	42,730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2,681	-	37,59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311,832	24	2,180,922	24
<b>非流動負債</b>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12,611	-	11,531	-
2570 遲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3,655	-	5,488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二)	18,534	-	17,503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4,800	-	34,522	-
2XXX 負債總計		2,346,632	24	2,215,444	24
<b>權益</b>					
股本	六(十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2,857,589	30	2,825,737	31
資本公積	六(十五)				
3200 資本公積		116,645	1	256,073	2
保留盈餘	六(十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02,067	12	1,142,284	12
3350 未分配盈餘		3,432,991	36	2,853,681	31
其他權益	六(十七)				
3400 其他權益		( 194,377 ) ( 2 )		41,034	1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四)	( 137,321 ) ( 1 )		( 137,321 ) ( 1 )	
3XXX 權益總計		7,277,594	76	6,981,488	76
<b>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b>					
九					
<b>承諾</b>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624,226	100	\$ 9,196,932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興海



經理人：張明鑒



會計主管：朱桂霞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  
自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 年度		105 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营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二)	\$ 10,415,576	100	\$ 9,255,474	100
5000 营業成本	六(五)(二十二)(二十三)及七(二)	( 8,412,616 )	( 81 )	( 7,883,796 )	( 85 )
5900 营業毛利		2,002,960	19	1,371,678	15
5950 营業毛利淨額		2,002,960	19	1,371,678	15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二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 186,973 )	( 2 )	( 177,719 )	( 2 )
6200 管理費用		( 219,965 )	( 2 )	( 195,642 )	( 2 )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792,930 )	( 7 )	( 581,725 )	( 7 )
6000 营業費用合計		( 1,199,868 )	( 11 )	( 955,086 )	( 11 )
6900 营業利益		803,092	8	416,592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及七(二)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 19,899 )	-	42,104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 1,378 )	-	( 1,344 )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7000 营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3,622	1	186,144	2
7900 稅前淨利		156,582	1	250,915	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 959,674 )	9	667,507	7
8200 本期淨利		( 94,507 )	( 1 )	( 69,672 )	( 1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865,167	8	\$ 597,835	6
不重分類至損益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二)	\$ 864	-	\$ 1,383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項目	六(三)(十七)	1,057	-	( 773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63,620 )	-	( 4,788 )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71,791 )	( 2 )	( 315,772 )	( 3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233,490 )	( 2 )	( \$ 319,950 )	( 3 )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 3.11		\$ 2.19	
9750 本期淨利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 3.09		\$ 2.18	
9850 本期淨利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興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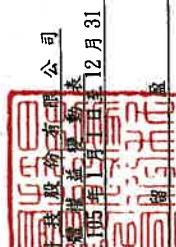
經理人：張明鑒



會計主管：朱桂霞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普通股	本資	本資	本公積	未分配盈餘	盈餘	其外營運機構換算之免換差額	他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益	庫藏股	票面權益	總額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 2,728,344	\$ 152,778	\$ 1,093,233	\$ 2,577,504	\$ 957	\$ 361,555	(\$ 137,321)	\$ 6,777,050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資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十五)(十六)	(54,613)										( 54,613 )
104 年度盈餘分派與指撥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9,051	( 49,051 )								( 273,009 )
本期淨利	盈餘配發現金股利				( 273,009 )								597,83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597,835								319,950 )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610	( 39 )	( 320,521 )						6,547
採購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採購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6,568 )
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	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			( 6,568 )	( 7,327 )								( 8,453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4,658	18,768								33,426
合併發行新股	合併發行新股			82,735	143,960								226,695
因合併產生者	因合併產生者				2,528	\$ 256,073	\$ 1,142,284	\$ 2,853,681		\$ 41,034	( \$ 137,321 )	\$ 6,981,488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資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 2,825,737										2,528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資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十五)(十六)	\$ 2,825,737	\$ 256,073	\$ 1,142,284	\$ 2,853,681	\$ 41,034	(\$ 137,321)	\$ 6,981,488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資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十五)(十六)	( 176,807 )										( 176,807 )
105 年度盈餘分派與指撥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9,783	( 59,783 )						( 227,995 )
本期淨利	盈餘配發現金股利						( 227,995 )						865,16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865,167						( 233,490 )
採購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採購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1,921						8,508
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	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							( 235,411 )					( 7,154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67,877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857,589	\$ 31,852	\$ 36,025	\$ 1,202,067	\$ 3,432,991						\$ 7,277,59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會計主管：朱桂霞  
經理人：張明鑑



董事長：陳興海



晶豪科  
 晶豪科股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959,674	\$ 667,50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八)(二十 二)	327,332	247,827
攤銷費用	六(九)(二十二)	95,947	26,712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三)(十 五)(二十三)	-	1,0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 益	六(二)(二十)	( 13,558 )	( 20,608 )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1,378	1,344
利息收入	六(十九)	( 18,359 )	( 5,332 )
股利收入	六(十九)	( 21,377 )	( 1,563 )
處分投資利益	六(三)(二十)	( 170 )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	( 125 )	-
處分採權益法投資利益	六(二十)	( 80,673 )	( 26,410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 資利益	六(六)	( 93,622 )	( 186,144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626
應收票據		( 310 )	1,061
應收帳款	六(四)	( 59,240 )	( 71,820 )
其他應收款		11,362	( 3,135 )
存貨	六(五)	( 173,394 )	417,167
預付款項		( 19,934 )	( 12,456 )
其他流動資產		2,521	( 151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2,3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 1,800 )	1,800
應付帳款		( 78,511 )	203,908
其他應付款		100,443	( 6,140 )
其他流動負債		( 24,917 )	31,240
其他非流動負債		51	( 11,170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12,718	1,271,628
收取之利息		17,035	5,026
支付之利息	六(二十一)	( 298 )	( 356 )
支付之所得稅		( 45,451 )	( 4,776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84,004</u>	<u>1,271,522</u>

(續次頁)

晶豪科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06 年 及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7,746	\$ -
取得採權益法之投資	- ( 64,820 )	
子公司發放特別股股利	-	14,445
子公司減資退還股款	200,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二十七) ( 323,525 )	( 211,232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9	-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70,760 ( 68,558 )	
取得無形資產	六(九) ( 131,447 )	( 31,359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750 ( 805 )	
收取之股利	199,782	10,799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入	-	63,872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b>24,285</b>	<b>( 287,658 )</b>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1,842	1,631
員工執行認股權	67,877	32,364
發放現金股利	( 404,802 )	( 327,622 )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b>( 335,083 )</b>	<b>( 293,627 )</b>
<b>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b>	<b>573,206</b>	<b>690,237</b>
<b>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b>	<b>1,413,746</b>	<b>723,509</b>
<b>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b>	<b>\$ 1,986,952</b>	<b>\$ 1,413,746</b>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興海

陳興海

經理人：張明鑒

~20~

會計主管：朱桂霞

張明鑒

朱桂霞

##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7002044 號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晶豪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晶豪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晶豪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晶豪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商譽減損評估

#### 事項說明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8 日合併宜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產生商譽新台幣 80,758 仟元，有關商譽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九)非金融資產減損；商譽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晶豪集團以商譽所歸屬現金產生單位之未來估計現金流量，採適當折現率衡量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作為評估商譽是否減損之依據。因商譽減損評估採用包括折現率及未來五年度財務預測等之假設，涉及之專業判斷具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商譽減損評估列入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商譽減損評估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了解及評估管理階層對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流程；確認評價模型中所列未來五年度現金流量資訊經管理階層核准；評估評價模型中所採用之各項成長率及折現率等重大假設之合理性，包括 1. 所使用之預計成長率與歷史結果、經濟及產業預測報告比較。2. 所使用之加權平均資金成本折現率，檢查其現金產生單位資金成本假設。3. 評估管理階層採用不同預期成長率及折現率之敏感度分析，確認管理階層已適當處理估計不確定性之可能影響。

## **存貨評價損失**

###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3,745,165 仟元及新台幣 108,238 仟元。

晶豪集團主要業務項目為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晶豪集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其淨變現價值係依據存貨去化程序之歷史資訊推算而得。因對於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過時陳舊存貨，於執行評價時其淨變現價值之決定，涉及人工判斷且具估計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估列入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列關鍵查核事項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依據對晶豪集團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存貨去化程度之歷史資訊來源，及判斷過時陳舊存貨項目之合理性；檢驗晶豪集團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攸關資訊之適當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抽查個別存貨料號用以核對存貨淨變現價值，並取得管理階層對於個別辨認之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相關評估及佐證文件，進而評估晶豪集團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上開列入合併個體中之部分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0,558 仟元及新台幣 281,944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0.21% 及 3.06%；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7,312 仟元及新台幣 6,566 仟元，分別佔負債總額之 0.30% 及 0.28%；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4,048 仟元及 189 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0.04% 及 0.00%；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28,958)仟元及新台幣(15,775)仟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4.61%)及(6.04%)。

###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晶豪公司已編製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晶豪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晶豪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晶豪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晶豪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晶豪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晶豪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晶豪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雅慧  
Yihsui Cheng

會計師

李典易

李典易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22 日

晶豪科技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865,328	30	\$ 2,299,489	2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流動		198,549	2	361,180	4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196,281	2	113,283	1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六(四)				
	流動		322,904	3	349,423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315	—	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及七(二)	1,128,414	12	1,090,079	12
1200	其他應收款		53,442	—	69,384	1
130X	存貨	六(六)	3,636,927	38	3,460,518	38
1410	預付款項		93,579	1	51,325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3,585	—	6,093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b>8,499,324</b>	<b>88</b>	<b>7,800,779</b>	<b>85</b>
<b>非流動資產</b>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61,886	1	134,645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	—	256,556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891,701	9	778,433	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	—	32,816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154,069	2	121,694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2,454	—	2,323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7,481	—	78,835	1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1,117,591</b>	<b>12</b>	<b>1,405,302</b>	<b>15</b>
1XXX	<b>資產總計</b>		<b>\$ 9,616,915</b>	<b>100</b>	<b>\$ 9,206,081</b>	<b>100</b>

(續次頁)

晶豪科技股 分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b>流動負債</b>			
2150 應付票據		\$ 297 -	\$ 2,138 -
2170 應付帳款	七(二)	1,773,513 19	1,787,439 19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513,858 5	407,589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9,968 1	60,825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4,694 -	38,266 -
<b>21XX 流動負債合計</b>		<b>2,412,330 25</b>	<b>2,296,257 25</b>
<b>非流動負債</b>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12,611 -	11,531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3,655 -	5,495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三)	18,178 -	17,147 -
<b>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b>		<b>34,444 -</b>	<b>34,173 -</b>
<b>2XXX 負債總計</b>		<b>2,446,774 25</b>	<b>2,330,430 25</b>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2,857,589 30	2,825,737 31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116,645 1	256,073 2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02,067 12	1,142,284 12
3350 未分配盈餘		3,432,991 36	2,853,681 31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 194,377) ( 2) 41,034 1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五)	( 137,321) ( 1) ( 137,321) ( 1)	
<b>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b>		<b>7,277,594 76</b>	<b>6,981,488 76</b>
<b>36XX 非控制權益</b>		<b>( 107,453) ( 1) ( 105,837) ( 1)</b>	
<b>3XXX 權益總計</b>		<b>7,170,141 75</b>	<b>6,875,651 75</b>
<b>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b>			
<b>承諾</b>			
<b>重大之期後事項</b>			
<b>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b>		<b>\$ 9,616,915 100</b>	<b>\$ 9,206,081 100</b>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興海

興海

經理人：張明鑒

明鑒

會計主管：朱桂霞

桂霞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盈餘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营業收入	六(十九)及七(二)	\$ 10,456,519	100	\$ 9,300,534	100
5000 营業成本	六(六)(二十 三)(二十四)及七(二)	( 8,399,836 )	( 80 )	( 7,878,817 )	( 85 )
5950 营業毛利淨額	六(二十三)(二十 四)	2,056,683	20	1,421,717	15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 236,618 )	( 2 )	( 232,817 )	( 3 )	
6200 管理費用	( 238,644 )	( 3 )	( 220,358 )	( 2 )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850,023 )	( 8 )	( 658,991 )	( 7 )	
6000 营業費用合計	( 1,325,285 )	( 13 )	( 1,112,166 )	( 12 )	
6900 营業利益	731,398	7	309,551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106,588	1	57,75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132,489	1	279,694	3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 1,385 )	-	( 1,344 )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5,649	-	23,988	-
7000 营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43,341	2	360,091	4
7900 稅前淨利		974,739	9	669,642	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 112,681 )	( 1 )	( 88,303 )	( 1 )
8200 本期淨利		\$ 862,058	8	\$ 581,339	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864	-	\$ 1,383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 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057	-	( 773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三)(十八)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 235,411 )	( 2 )	( 320,521 )	( 3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 233,490 )	( 2 )	( \$ 319,950 )	( 3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28,568	6	\$ 261,389	3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65,167	8	\$ 597,835	6
8620 非控制權益		( \$ 3,109 )	-	( \$ 16,496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631,677	6	\$ 277,885	3
8720 非控制權益		( \$ 3,109 )	-	( \$ 16,496 )	-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本期淨利		\$ 3.11		\$ 2.19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850 本期淨利		\$ 3.09		\$ 2.1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興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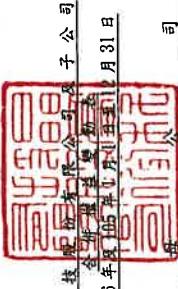


經理人：張明鑒



會計主管：朱桂霞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 106 年 1 月 31 日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积		未分配盈餘		業主權益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105 年	年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728,344	\$ 152,778	\$ 1,093,233	\$ 2,577,504	\$ 957	\$ 361,555	(\$ 137,321)	\$ 6,777,050	(\$ 81,071)	\$ 6,695,979				
104 年度盈餘分配與指標		六(十六)(十七)		( 54,613 )	-	-	49,051	( 49,051 )	-	-	-	( 273,009 )	-	( 273,009 )			
資本公司積配發現金股利		六(十七)		-	-	-	-	( 273,009 )	-	-	-	( 597,835 )	( 16,496 )	( 581,396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97,835	-	-	-	( 319,950 )	-	( 319,950 )			
盈餘配發現金股利								610	( 39 )	( 320,521 )	-	( 6,547 )	-	( 6,547 )			
本期淨利									-	-	-	( 6,568 )	( 7,705 )	( 14,273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8,453 )	-	( 8,453 )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六(十八)										33,426	-	( 33,426 )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六(十九)															
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		六(二十)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二十一)															
合併發行新股		六(二十二)															
因合併而產生者		六(二十三)															
購買非控制權益		六(二十四)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825,737	\$ 256,073	\$ 1,142,284	\$ 2,853,681	\$ -	\$ 41,034	(\$ 137,321)	\$ 6,981,488	(\$ 105,837)	\$ 6,875,651				
106 年	年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825,737	\$ 256,073	\$ 1,142,284	\$ 2,853,681	\$ -	\$ 41,034	(\$ 137,321)	\$ 6,981,488	(\$ 105,837)	\$ 6,875,651				
105 年度盈餘分配與指標：		六(十五)		( 176,807 )	-	-	-	-	-	-	( 176,807 )	-	( 176,807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	-	-	59,783	( 59,783 )	-	-	-	( 227,995 )	-	( 227,995 )			
盈餘配發現金股利		六(十七)		-	-	-	-	( 227,995 )	-	-	-	( 865,167 )	( 3,109 )	( 862,058 )			
本期淨利								865,167	-	( 235,411 )	-	( 233,490 )	-	( 233,490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921	-	-	-	( 8,508 )	1,493	10,001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六(十八)										( 7,154 )	-	( 7,154 )			
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		六(十九)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二十)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857,589	\$ 31,852	\$ 36,025	\$ 1,202,067	\$ 3,432,991	\$ -	(\$ 194,377)	(\$ 137,321)	\$ 7,277,594	(\$ 107,453)	\$ 7,170,14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份，詳見附註。

董事長：陳興海

經理人：張明鑒



會計主管：朱桂霞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974,739	\$ 669,64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九)(二十 三)	331,614	250,660
攤銷費用	六(十)(二十三)	100,186	32,95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 益	六(二)(二十一) ( )	15,070 )	33,636 )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1,385	1,344
利息收入	六(二十)	( 37,454 )	20,489 )
股利收入	六(二十)	( 40,071 )	21,098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四)(十 七)(二十四)	- ( )	1,06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六(七) ( )	5,649 )	23,988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一)	( 125 )	- ( )
處分投資利益	六(三)(十八)(二 十一)	( 103,727 )	256,611 )
處分採權益法投資利益	六(二十一)	( 172,957 )	26,410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7,700 ( )	17,463 )
應收票據	( 310 )	1,061	
應收帳款	六(五) ( )	38,335 )	129,977 )
其他應收款	22,153	1,741	
存貨	六(六) ( )	176,409 )	420,148
預付款項	( 20,249 )	9,586 )	
其他流動資產	2,508 ( )	405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2,42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 1,841 )	2,138	
應付帳款	( 13,926 )	178,471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 )	21,600	70,233
其他流動負債	( 23,572 )	31,135	
其他非流動負債	( 811 ) ( )	( 11,170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81,379	1,112,187	
收取之利息	35,025	19,079	
支付之利息	六(二十二) ( 305 )	( 356 )	
支付之所得稅	( 65,508 )	( 4,946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50,591</u>	<u>1,125,964</u>	

(續 次 頁)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度	105 年度
----	--------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2,005 )	(\$ 32,000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43,958	258,275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6,519	200,146
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	140,754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二十八) ( 327,491 )	( 217,542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9	-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70,626	( 68,558 )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 ( 132,561 )	( 31,355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729	( 912 )
收取之股利	40,071	34,098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入	-	82,138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b>	<b>( 59,181 )</b>	<b>224,290</b>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1,842	1,631
員工執行認股權	六(十六) 67,878	32,364
非控制權益變動	1,493	( 18,339 )
子公司取得母公司現金股利	8,018	6,547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 404,802 )	( 327,622 )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b>( 325,571 )</b>	<b>( 305,419 )</b>
<b>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b>	<b>565,839</b>	<b>1,044,835</b>
<b>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b>	<b>六(一) 2,299,489</b>	<b>1,254,654</b>
<b>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b>	<b>六(一) \$ 2,865,328</b>	<b>\$ 2,299,489</b>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興海

經理人：張明鑒

會計主管：朱桂霞

附件四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一. 可供分派數：		
1. 上年度未分配盈餘	2,565,902,253	
2. 加：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1,921,298	
3. 加：本期稅後純益	865,167,163	
4.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86,516,716)	
5. 減：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194,376,732)	
合 計	3,152,097,266	
二. 分配項目：		
1. 分派股東現金紅利	( 571,517,850)	每股配發 2.0 元
三. 未分配盈餘轉入下年度	2,580,579,416	

註 1：106 年度股東現金紅利每股 2.0 元。

（配息率係暫依 107 年 3 月 21 日流通在外股數 285,758,925 股計算）。

註 2：依財政部 87.4.30 台財稅第八七一九四一三四三號函規定，分配盈餘時，應採個別辨認方式；本公司盈餘分配原則，係先分配 106 年度可分配盈餘，若有不足部份，依盈餘產生之年序，採先進先出之順序分配以前所累積之可分配盈餘。

註 3：嗣後如因本公司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權利，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影響本公司分配現金紅利基準日之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授權董事長依本次盈餘分派議案決議之現金紅利金額，按分配現金紅利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股東配息率。

註 4：本次現金紅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董事長：陳興海



經理人：張明鑑



會計主管：朱桂霞



附件五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文 名稱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 理由
第十五條	<p>本公司設董事五~七人，監察人三人，任期三年，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選任之，連選得連任。</p> <p>前項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p> <p>本公司得於董事及監察人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p>	<p>本公司設董事<u>七~九人</u>，監察人三人，任期三年，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選任之，連選得連任。</p> <p>前項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p> <p>本公司得於董事及監察人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p>	增加董事席次
第十五條之一		<p><u>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設置審計委員會時，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及其成員之職權行使及相關事項，依照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規定辦理。</u></p> <p><u>章程有關監察人之規定，於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期間不適用。</u></p>	配合設置審計委員會
第廿六條	<p>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七年五月二十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二十八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二月二十五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六月十八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九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二月十八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六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五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三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百年六月十五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一日。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日。</p>	<p>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七年五月二十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二十八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二月二十五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六月十八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九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二月十八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六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五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三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百年六月十五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一日，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日。<u>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四日。</u></p>	增訂修訂日期

##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範

104年6月2日股東常會通過

- 第1條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範辦理。
- 第2條 股東會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 第3條 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 第4條 本公司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第5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若未設常務董事，則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人擔任之。
- 第6條 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第7條 本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第8條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佈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佈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
-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第9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佈散會。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佈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行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 第10條 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第11條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
- 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 第12條 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第13條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第14條 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佈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 第15條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記錄。
- 第16條 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佈休息。
- 第17條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其行使方式及意思表示，依公司法第177之1、第177之2條規定辦理。表決時，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布出席股東之表決總權數，由股東進行投票表決，並於股東會當日將表決結果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 第18條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  
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 第19條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 第20條 本規範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
- 第21條 本規範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第一章 總則

104年6月2日股東常會通過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

本公司經營事業如下：

- (一)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二)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三) F401030 製造輸出業。

「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下列產品：

1. 0.21微米(含)以下製程所製造之DRAM 及所有以0.25微米(含)以下製程所製造之SRAM及Flash Memory。
2. 類比積體電路。
3. 類比與數位混合積體電路。
4. 與本公司業務相關之產品設計及研發之技術服務。
5. 兼營與本公司業務相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第三條

本公司得應業務需要對外擔任保證人。

第四條

本公司轉投資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所定轉投資投資總額不得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有關轉投資事宜，應經董事會決議處理之。

第五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及主管機關同意後，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或辦事處。

第六條

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公司法第廿八條規定辦理。

## 第二章 股份

第七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參拾伍億元正，分為參億伍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其中貳仟萬股保留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

第八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亦得採免印製股票方式發行股份，但應洽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登錄，或得就每次發行總數合併印製股票。

第八條之一

本公司發行之股票得應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之請求合併換發大面額之股票。

第九條

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 第三章 股東會

- 第十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 第十一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 第十二條 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 第十三條 股東會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依公司法第二〇八條第三項規定辦理；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 第十三條之一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股東會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 第十四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 第十五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七人，監察人三人，任期三年，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選任之，連選得連任。  
前項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本公司得於董事及監察人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 第十五條之一 刪除。
- 第十五條之二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郵件等方式通知之。
- 第十六條 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
- 第十七條 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 第十八條 董事會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須有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但以一人受一人委託為限。董事會得以視訊會議為之，董事以視訊畫面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 第十九條 本公司之營運及政策上之重大事項，除依法應由股東會決議者外，均由董事會決議行之。
- 第十九條之一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議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之。
- 第二十條 監察人之職權如下：
- (一)查核公司財務狀況。
  - (二)查核公司帳簿表冊及文件。
  - (三)查詢公司業務情形。
  - (四)查核決算書表。
  - (五)查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議案。
  - (六)列席董事會陳述意見，但無表決權。
  - (七)其他依公司法所賦予職權之行使。

## 第五章 經理人

- 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得設總經理，副總經理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 第六章 會計

- 第二十二條 本公司會計年度每年自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於年度終了後編製總決算。
- 第二十三條 本公司應於會計年度終了後，由董事會造具下列各項表冊經監察人之查核後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 (一)營業報告書。
  - (二)財務報表。
  -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 第二十四條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一)提繳稅款。
  - (二)彌補虧損。
  - (三)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四)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
  - (五)餘額為股東紅利，依股東會決議按股份總數比例分派或酌予保留之。本公司之產業生命週期仍處於成長期，股東紅利分配總額之百分之五以上，擬以現金分派，其餘以股票方式發放。

第廿四條之一 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以不低於百分之五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一分派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第一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

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 第七章 附則

第廿五條 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規定辦理。

第廿六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 87 年 5 月 20 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 88 年 5 月 28 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 89 年 2 月 25 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 89 年 3 月 31 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 90 年 6 月 18 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 91 年 6 月 19 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 92 年 2 月 18 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 92 年 6 月 6 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 93 年 6 月 25 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 94 年 6 月 13 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 95 年 6 月 23 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 96 年 6 月 15 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 97 年 6 月 13 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 99 年 6 月 18 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 100 年 6 月 15 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5 日，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1 日，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 104 年 6 月 2 日。

附錄三

**晶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情形**

一、截至107年4月16日止全體董事、監察人最低應持有股數暨股東名簿記載持有股數

職稱	應持有股數	股東名簿登記股數
董事	12,000,000	15,820,172
監察人	1,200,000	1,337,382

二、截至本次股東會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記載之個別及全體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狀況如下表所列；已符合證券交易法第26條規定成數標準。

職 稱	姓 名	股東名簿登記股數	備 註
董事長	陳 興 海	8,411,629	
董 事	張 明 鑾	5,523,825	
董 事	賀 志 宏	628,172	
董 事	張 冠 群	685,341	
董 事	戴 永 文	571,205	
董 事	周 雙 仁	-	獨立董事
董 事	江 進 福	-	獨立董事
監察人	沈 維 民	17,878	
監察人	杜 茂 雄	56,724	
監察人	財團法人晶豪科技 教育基金會代表人 ：賴福明	1,262,780	

附錄四

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提案之相關資訊

一、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依公司法第172條之1規定，得以書面向本公司提出本次107年股東常會之議案，提案時間為民國107年4月9日起至107年4月19日。

二、本次107年股東常會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提案：無。